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崇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19 年 3 月 6 日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举行，采取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8 名，实到 8 名。

4、本次董事会由陈崇军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2 票。公司董事姜小丹、章祥余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二、《关于制定〈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2 票。公司董事姜小丹、章祥余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具体实施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8)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事宜；

(9)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等程序性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终止本次激励计划；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变更与终止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决议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 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2) 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13) 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14) 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2 票。公司董事姜小丹、章祥余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四、《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并调整会计报表格式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并调整会计报表格式。

对本次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正）》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六、《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下午 15:00 在上海市普陀区同普路 1225 弄 6 号四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6 日